

平果县人民政府

办公室文件

平政办发〔2018〕109号

平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平果县迎接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等
五部门联合开展“绿盾 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
检查专项行动督查工作方案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相关单位：

《平果县迎接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等五部门关于联合开展“绿盾 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督查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平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7月8日

平果县迎接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等五部门联合 开展“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 检查专项行动督查工作方案

根据《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国土资源厅 水利厅 林业厅 海洋和渔业厅关于联合开展“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督查工作的函》(桂环函〔2018〕1560号)、百色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转发〈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国土资源厅 水利厅 林业厅 海洋和渔业厅关于联合开展“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督查工作的函〉的通知》(百环委办发〔2018〕18号)等有关文件要求,为做好各项迎检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督察内容

(一)“绿盾2017”专项行动问题整改“回头看”开展情况。

我县“绿盾2017”专项行动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开展情况,针对“绿盾2017”专项行动中发现的问题,检查问题的整改进展、整改效果、销号情况和追责问责情况,对问题突出的保护区进行重点检查。

(二)自然保护区内新增违法违规问题查处情况。

我县依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遥感监测疑似问题清单(重点是2017年下半年新增和扩大的工矿开发以及核心区缓冲区内的旅游、水电开发等活动)、我县历年自查以及媒体披露、非政府组织和群众举报的信息等,组织开展国家级和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

问题排查、建立台账等工作的情况。重点关注采矿、采砂(石)、工矿企业和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内旅游开发、水电开发等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大的活动,以及2017年以来新增和规模明显扩大的人类活动等排查工作情况和督促整改情况。

(三)自然保护区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查处情况。

针对地方政府在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管理机构设置、人员配备、资金保障等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况,重点检查自然保护区范围及各功能区边界是否存在问题、是否开展勘界工作、立标工作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是否建立管理机构并配备人员、保护资金是否到位等方面工作,压实管理责任。

(四)自然保护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对我县组织相关部门加强自然保护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情况开展督查。重点检查相关部门是否对照自然保护区违法违规问题管理台账和整改方案,核查问题追责、整改方案合理性、整改进展、生态修复效果等情况,是否对不认真组织排查、排查中弄虚作假、整改不及时、未严肃追责的行为进行查处;是否对问题突出、长期管理不力、整改不彻底的自然保护区所在县人民政府、自然保护区相关主管部门进行公开约谈或重点督办等情况。

二、督察方式

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林业厅、国土资源厅、海洋和渔业厅、水利厅成立联合督查组,对我县“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督查方式采取听取汇报、资料查阅、现场核查等形式进行。

三、工作要求

(一) 县党委、县人民政府及县直有关部门务必要高度重视此次“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督查工作，密切配合，确保做好各项迎检工作。

(二) 请县直有关单位认真对照各自工作职责对我县辖区内自然保护问题进行再次深度整改排查，核实整改落实情况，推进整改销号工作，确保整改到位。

(三) 请县直有关单位认真全面准确梳理各自工作职责中关于“绿盾2017”专项行动问题整改“回头看”开展情况、自然保护区内新增违法违规问题查处情况、自然保护区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查处情况、自然保护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的内容，请县环保局、林业局牵头指导辖区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全面梳理排查整改、立案、销号等情况，形成汇报材料于7月12日上午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四) 请各县直单位按档案管理要求将我县辖区工作部署、行动的相关工作文件、资料以及各类核实、查处情况整理成册归档备查，做到一案一册。电子版扫描件和纸质正式档案（一式两份）请于7月16日前报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四、组织领导

为做好本次迎检工作，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应对此次督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县委、县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平果县迎接“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督查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李更生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蓝云峰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	吴世荣	县府办副主任
	赵海文	县府办副主任
	赵品德	县环保局局长
	黄耀洪	县林业局局长
	杨宏才	县国土局局长
	黄红群	县水利局局长
	黄 慧	县水产畜牧局局长
成 员：	颜小娥	榜圩镇人民政府镇长
	张 磊	黎明乡人民政府乡长
	高云瑞	同老乡人民政府乡长
	周 健	县环保局副局长
	蓝云刚	县国土局副局长
	岑 确	县水利局副局长
	黄宝珍	县林业局党组成员
	黄文炳	县水产畜牧局党组成员
	黄玉环	榜圩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黄敏桥	黎明乡人民政府副乡长
	廖嘉兆	同老乡人大副主席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环保局，赵品德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各有关单位抽调1—2名熟悉业务的人员参加迎检工作，办公室主要负责各项汇报材料的准备，档案材料

的收集、整理及报送工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平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7月8日印发
